

镇平县石佛寺镇初级中学中心小学幼儿园综合楼、大门等 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石佛寺镇初级中学中心小学幼儿园综合楼、大门等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交易系统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01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4-111

2. 项目名称：镇平县石佛寺镇初级中学中心小学幼儿园综合楼、大门等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233848.93元

最高限价:1233848.93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镇财采购 JC-2024-111- 1	镇平县石佛寺镇初级中学中心小学 幼儿园综合楼、大门等附属设施建 设项目	1233848.93	1233848.93

5. 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5.1、采购内容：中心小学幼儿园综合楼、大门等附属设施（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项目地点：镇平县石佛寺镇中心小学幼儿园内

5.4、工期：180日历天

5.5、质量要求：合格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180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并与本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企业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4、投标人近两年以来财务状况良好，并提供相应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两年，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5、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6、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需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01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9 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年01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http://zpggzyjyzx.zhenpi ng.gov.cn/>)。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年01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石佛寺镇初级中学

地址：镇平县石佛寺街菜市场东500米

联系人：王虹 张旭刚

联系方式：135039046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垣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珠江荣景2号楼301室

联系人：罗士昌

电话：1352346763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士昌

电话：13523467635